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 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向原股东配售股票（A股）事项，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利益，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情况以及相应整改措施

最近五年，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情况以及相应整改措施

最近五年，公司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6日